

**政府當局因應委員在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
於 2008 年 1 月 8 日的會議上提出的要求而提供的補充資料**

有關美國、加拿大、澳洲、中國內地、日本、新加坡等國家在食物
中禁用紅 2G 日期的資料

政府當局的回應 ——

根據有關國家的食物當局所提供的資料顯示，美國、加拿大、澳洲、中國內地和日本等國家的法例從來沒有訂明紅 2G 為准許染色料，而新加坡有關食物的規例自一九七四年生效以來，從來沒有訂明紅 2G 為准許染色料。